

河南省工人文化宫安保服务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5-79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二零二五年五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书	- 3 -
第二部分 招标项目资料表	- 7 -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 10 -
第一章 说明	- 10 -
第二章 招标文件	- 11 -
第三章 投标文件	- 12 -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上传	- 14 -
第五章 其他	- 15 -
第六章 开标	- 16 -
第七章 评标	- 17 -
第八章 定标	- 17 -
第九章 中标通知书	- 17 -
第十章 中标结果的质疑、投诉	- 17 -
第十一章 签订合同	- 18 -
第四部分 项目服务需求	- 19 -
第一章 服务清单	- 19 -
第二章 具体服务需求	- 20 -
第三章 商务需求	- 30 -
第五部分 评标说明	- 32 -
第一章 资格审查	- 32 -

第二章 评标方法	- 33 -
第三章 评标程序	- 34 -
第四章 评标标准	- 36 -
第五章 无效投标条款	- 39 -
第六章 废标条款	- 39 -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	- 41 -
第七部分 附件	- 41 -
第一章 投标文件组成	- 55 -
第二章 格式	- 56 -
第八部分 告知函	- 70 -
第一章 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 70 -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书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河南省工人文化宫委托，就河南省工人文化宫安保服务项目（项目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5-79）进行公开招标, 欢迎国内合格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招标项目内容

包号	项目内容	服务期	服务地点	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万元）
无	河南省工人文化宫安保服务项目	二年	郑州市高新区化工路 28 号	300

二、资金来源

财政预算资金，资金已到位。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合格投标人应符合以下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7、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处于“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供应商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8、本项目只面对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单位。

9、具有公安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四、付款方式

采购人根据资金到位情况,按月支付款项。

五、知识产权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六、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请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至 2025 年 5 月 21 日, 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凭企业 CA 锁下载招标文件。尚未办理企业 CA 锁的,请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进入“办事指南—政府采购”栏目,下载相关资料并与 CA 公司联系,了解 CA 办理事宜。CA 锁办理咨询电话:0371-96596;技术服务电话:0371-67188807/4009980000。

七、投标文件的上传

(一)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2025 年 6 月 5 日 10 时 00 分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ZZTF 格式)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加密上传至郑州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TPBidder/>)。

(二)开标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区(郑州市中原西路郑发大厦六楼)

注：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市交易中心现场，通过网络即可参加开标大会。

（三）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

（四）开标方式：网上开标，操作要求如下：

在开标前半个小时内，所有投标人必须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http://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进行签到，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大会、投标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等活动。

不见面开标操作说明详见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栏目下政府采购专区中的《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V1.0》。

重要提醒：本项目将实行电子开评标，获取招标文件后，请投标人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zzggzy.zhengzhou.gov.cn/>）”首页“办事指南”栏目中下载最新版本的“郑州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安装工具软件后，使用“文件查看工具”打开招标文件认真阅读。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八、投标有关规定

超过投标截止时间上传的投标文件，将不被接受。

在规定时间内，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未成功解密，则视为投标无效。

九、联系方式

（一）集中采购机构：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人：栗茜茜

邮 编：450000

电 话：0371-67110139

地 址：郑州市中原西路郑发大厦 7018 室

（二）采购人：河南省工人文化宫

联系人：魏旭灿

邮 编：450000

电 话：0371-67439534

地 址：郑州市中原区文化宫路 68 号

十、发布媒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第二部分 招标项目资料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与之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注“※”为投标人必须满足的条件，如不满足，可导致废标。

条款号	内容
说 明	
1	采购人：河南省工人文化宫 联系人：魏旭灿 电 话：0371-67439534
2	集中采购机构：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人：栗茜茜 电话：0371-67110139
3	投标语言：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
4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投标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 90 日历天
6	标段划分（分包情况）：不分包
资格证明文件	
7	1.《资格承诺声明函》（格式附后）； 2.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附后）； 3.《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附后） 4.具有公安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注：供应商需加盖 CA 印章，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中第三章

	3.7 条规定
投标文件的上传	
8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zzggzy.zhengzhou.gov.cn/TPBidder/）使用本单位 CA 登陆后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ZTF 格式）；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 上传文件尽量在截止日前 1-2 日内完成，以避免网络拥堵或其他原因造成上传失败，由于投标文件未按时提交所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9	开标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区（郑州市中原西路郑发大厦六楼） 注：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市交易中心现场，通过网络即可参加开标大会。通过网络即可参加开标大会，如投标人未能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的，视为无效投标。
10	※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 <u>2025 年 6 月 5 日 10 时 00 分</u>
11	开标时间：<u>2025 年 6 月 5 日 10 时 00 分</u> 开标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区（郑州市中原西路郑发大厦六楼）
须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2	中小微企业、残疾人企业、监狱企业优惠政策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和《财政部司

	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执行。 注：此项目只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划分行业：租赁和商业服务业 供应商应如实填报，如有虚假，应承担其法律责任。
评 标	
13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14	定标原则：本项目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有效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直接确定 1 名投标人为中标供应商。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一章 说明

1.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本项目。

1.2 定义

1.采购人：河南省工人文化宫

2.集中采购机构：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3 投标人

1. 合格投标人条件

合格投标人应完全符合招标文件“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2. 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或评定为无效投标。

3. 联合投标

（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2）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3）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集中采购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4）联合体投标业绩计算，按照联合投标协议分工认定。

1.4 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所有费用均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第二章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是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是评标委员会评审依据和标准。招标文件也是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的基础。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招标文件由投标邀请书；招标项目资料表；投标人须知；采购服务需求；评标说明；合同条款；附件七部分组成。

集中采购机构对招标文件所做的一切有效的通知、澄清、修改及补充，都是招标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采购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并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传“答疑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发布公告并上传“答疑文件”；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应当在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3 日前，发布公告并上传“答疑文件”，采购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应当顺延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澄清、变更信息，并凭企业身份认证锁（CA 锁）网上下载“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因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集采机构不承担相关责任。

2.3 招标文件的询问质疑

1. 潜在供应商对相关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通过电话或凭企业身份认证锁（CA 锁）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向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给予回复。

2. 潜在供应商可以对已依法获取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将质疑函现场递交至集中采购机构和采购人，在收到质疑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集中采购机构或采购人须做出书面回复。联系方式见“第二部分招标项目资料表”中第 2、3 项。

第三章 投标文件

3.1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2. 投标人所提供的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图纸中的说明，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翻译文件，必要时可以要求提供附有公证书的翻译文件。

4. 除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5. 对违反上述规定情形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其限期提供加盖公章的翻译文件或取消其投标资格。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3.2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由封面、投标函、报价文件、资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

件和其他投标人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否则有可能影响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响应程度。

3.3 投标有效期

1.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投标将被拒绝。

2. 特殊情况下，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以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但都不得修改投标文件的其他内容。

3.4 投标报价

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第七部分第二章“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格式填写报价。

2. 本次投标报价为一次性报价。币种为人民币。投标报价含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技术服务、运输、保险及因购买货物和服务所需缴纳的所有税、费等全部费用。

3. 投标人报多包的，应对每包分别报价并相应填写开标一览表。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若有说明应在开标一览表备注处注明。

4. 投标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5. 本项目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方案 and 价格。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 and 价格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被拒绝。

3.5 修正错误

若投标文件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开标一览表总价与分项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

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评标委员会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人投标报价，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6 投标文件编写与装订

1. 投标文件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按照第七部分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并按规定的统一格式逐项填写，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提交或留有空项，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2. 投标人须提供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ZZTF 格式）。

3. 因投标文件编排混乱、擅自修改投标文件格式、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4. 如果开标一览表与投标文件有差异，以开标一览表为准；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与投标文件中分项报价一览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3.7 投标文件签字和盖章要求

1、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的，都须加盖供应商单位的 CA 印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 CA 印章。（如委托代理人未办理 CA 印章，可手写签字扫描加盖单位 CA 印章上传）。

3、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单位 CA 印章。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上传

4.1 投标文件的上传时间和地点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需要通过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传。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上传回执通知。上传时间以上传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2. 如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日期的，则按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另行通知规定的时间上传。

3.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拒绝接收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 投标人在上传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2. 在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或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第五章 其他

5.1 采购政策说明

在货物服务招标投标活动中采购标的须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投标产品涉及此项的应符相关政策要求。

具体要求详见“第二部分 招标项目资料表”。

5.2 部分违纪违规行为的认定与处理

1.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为不良行为记入诚信档案，并根据下述方法进行处置：

- (1) 提供虚假材料，骗取供应商资格和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不及时办理变更和注销手续的；
- (3)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4)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 (5) 一年内出现三次及以上明确知道资质条件不满足仍然继续恶意参

与招投标，企图蒙混过关的。

2.诚信档案中不良记录供应商的处置方法

(1)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有不良行为记录的供应商，在供应商库及诚信档案中进行记录；

(2)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供应商不良行为公告；

(3)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不良行为报监管部门，申请冻结供应商库中不良行为供应商的用户名，冻结期半年，该供应商不能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不良行为报监管部门，在一至三年内禁止该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对供应商的罚款、没收违法所得报相关部门处理；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供应商的违法行为，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应依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第六章 开标

6.1 开标方式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在招标文件中“投标邀请书”确定的时间和地点，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进行。

6.2 开标过程

1. 开标过程由集中采购机构主持，邀请采购人、投标人、财政部门和相关监督部门代表参加，财政部门和相关监督部门可视情况派员现场监督。

2. 开标时投标人必须使用本单位制作投标文件所用的CA数字证书对加密投标文件进行远程解密，按照加密投标文件的提交顺序解密后进行开标。

3. 开标时，由主持人负责唱标，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服务期等主要内容；

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

时处理。

6.3 注意事项

在开标过程中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和招标文件不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第七章 评标

见第五部分“评标说明”内容。

第八章 定标

本项目的定标原则见第二部分“招标项目资料表”第14项规定。

第九章 中标通知书

9.1 中标通知书授予

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集中采购机构应当向中标供应商授予中标通知书；

2. 中标通知书以书面和电子两种形式授予。

9.2 注意事项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违法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十章 中标结果的质疑、投诉

10.1 质疑

1. 投标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集采机构提出质疑。

2. 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供应商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10.2 投诉

1. 投标人对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质疑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有关规定，向同级

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投诉。

2. 财政部门应当在收到投诉后三十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

第十一章 签订合同

11.1 合同签订时限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两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

11.2 注意事项

1.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 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3. 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才能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第四部分 项目服务需求

第一章 服务清单

包号	服务名称	服务期	服务地点	备注
无	河南省工人文化宫安保服务项目	二年	郑州市高新区 化工路 28 号	

第二章 具体服务需求

一、项目概况

郑州市雕塑公园位于郑州市西北部贾鲁河两岸，东邻西三环，南接西流湖公园，西、北与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相连，占地面积 44 公顷，其中绿地面积 38.8 公顷，水面积 5.2 公顷。随着郑州市雕塑公园基础设施日趋完善，日均人流量大，安全管理需求突出。根据安全管理规范要求，雕塑公园着力构建人防、物防、技防相结合的立体防范体系，以确保公共财产安全、游园市民人身财产安全及园区内雕塑安全。雕塑公园包含瑞丰路门、小南门、西门、东门、南门，监控室、展厅等关键区域。为保障园区内游客生命财产安全、维护园区秩序、保护园内设施及景观，现面向社会公开征集专业安保服务，确保园区安全有序运行。安保服务项目内容：园区公共区域秩序管理、雕塑艺术馆展厅、游园市民的安全服务、安全检查、雕塑作品及园区内安保执勤、巡逻哨 24 小时执勤、巡逻与备勤、雕塑看守与参观秩序管理、停车秩序管理、门卫管理、消防器材的使用、检查、微型消防站人员培训、24 小时战备执勤、维护公共安全、控制突发性事件、协助消防、公安机关做好防火、防盗、防破坏、防治安事故和防刑事案件工作，确保人身、财产安全。完成赋予的其它临时性安保勤务任务等。

二、服务内容及基本要求

（一）服务内容及基本需求

一、园区建筑物及公共区域	
服务内容	园区公共区域秩序管理、雕塑艺术馆展厅、游园市民的安全服务、安全检查、秩序维护、雕塑作品及园区内安保执勤、巡逻哨 24 小时执勤、巡逻与备勤、雕塑看守与参观秩序管理、停车秩序管理、门卫管理、消防器材的使用、检查、微型消防站人员培训、24 小时战备执勤、维护公共安全、控制突发性事件、反恐防恐、防火防盗防各类设施破坏、协助消防、公安机关做好防火、防盗、防破坏、防治安事故和防刑事案件工作，确保人身、财产安全。完成赋予的其它临时性

	大型展览活动安保勤务任务等。			
基 本 服 务 需求	1. 建立完善的安保管理制度，包括且不限于日常服务内容及工作流程、考核机制、服务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措施。			
	2. 根据园区人流大，雕塑艺术品多等方面提供专业化、创新型安保意见并报业主方审核；			
	3. 定期接受监督，针对缺陷性服务及时改正并自愿接受监督；			
	4. 做好安全防范和日常巡逻工作，及时发现和处理各种事故隐患，迅速有效地处置突发事件，确保园区生产安全平稳运行、无不稳定因素存在。			
	5. 按照《保安服务管理条例》及《防护级别规定》标准提供安保服务，用于完成本项目安保服务工作。			
二、消防系统安全维护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备注
1	消火栓消防泵	XBD5.0/15G-L（立式单级消防泵组）	2 台	青少年雕塑制作中心
2	喷淋消防泵	XBD5.2/30G-L（立式单级消防泵组）	2 台	青少年雕塑制作中心
3	消火栓泵	XBD4.1/30G-G	2 台	雕塑展厅
4	喷淋泵	XBD5.0/40G-G	2 台	雕塑展厅
5	消火栓泵控制柜		2 台	青少年雕塑制作中心、雕塑展厅各一台
6	喷淋泵控制柜		2 台	青少年雕塑制作中心、雕塑展厅各一台
7	消火栓	65 接口	90 处	
8	灭火器	水基、干粉	182 具	

服务内容	配合采购人对辖区内消防系统进行检查维护，确保消防系统的正常运行。
基本服务需求	1、建立完善的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制定消防预案。 2、配合采购人进行消防安全工作，定期检查保养消防设备，维保质量达到消防要求，保证消防设备开通率及完好率。 3、每月对消防设备定期检查一次，重大节日增加检查次数，有故障时，通知维修人员及时到场。
三、安防护卫、秩序管理需求	
服务内容	建立安防监测制度，负责安全目标的护卫及公共秩序管理，含安防监测、门岗、巡岗、防恐、防盗抢、交通及车辆停放、来访登记、报刊收发等。
基本服务需求	1、建立传达、保安、车辆、道路及其公共秩序等管理制度并认真落实，确保正常工作环境和安全。 2、明确安全防范、秩序维护、巡逻、门岗、巡岗、防恐、防盗、防各类设施破坏、交通及车辆停放、来访登记、报刊收发、安防监测、安全目标护卫及公共秩序管理方案。 3、维护和保证防盗、防火等报警监控设备的正常运行，对公共区域的安全状况实行 24 小时监控，做好安全防范和日常巡视工作，及时发现和处理各种事故隐患，迅速有效地处置突发事件。
安防器材	配备对讲机，执法仪，电棍，橡胶棒，保安服装，钢叉，盾牌，防刺背心，防刺手套，抓捕器，头盔，强光手电、喊话器等
服务标准	满足采购人要求
四、突发情况应急响应需求	
服务内容	针对安全生产、反恐、群体性事件、防盗抢、水灾、火灾、溺水、突发疾病、灾害事故、灾害性天气等突发情况，建立全面的应急响应机制。在突发情况发生时迅速响应、协调资源、控制事态，确保人员安全、财产保护和秩序恢复。
基本服务	1、明确各类突发情况的应对措施和责任分工，确保在突发情况

需求	发生时能够迅速、有序地响应。 2、安保服务人员具有相应的应急意识和处置能力，熟悉应急预案和处置流程，能够在最短时间内做出正确反应。 3、针对在服务期间可能出现的重大活动、专项事件、安全事件、各类刑事、治安案件和各类灾害事故等突发事件，具有详细的专项和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方案。
五、培训演练计划	
服务内容	针对各岗位日常工作内容及职责制定合理、完善的安保及消防培训和组织演练计划，确保配备人员熟悉岗位技能。
基本服务需求	1. 定期组织消防技能培训和消防演练，制定组织消防培训和演练计划方案。 2. 定期组织安保技能培训和应急演练，制定组织安保培训和演练计划方案。
六、档案管理	
服务内容	做好各类资料档案管理
基本服务需求	负责安保档案工作，做好交接验收资料、巡逻记录、突发事件记录、投诉与处理记录、其他管理与服务活动记录等资料；负责消防档案管理、做好设备保养及维修记录，集中保存统一管理。
七、其他	
服务内容	接受采购人监督检查、日常工作档案详细健全，临时举办大型展览活动应具有抽调协助能力
基本服务需求	1. 对安保人员进行日常管理，随时接受采购人的监督检查，并对发现的问题能按要求整改到位的承诺及措施，必须服从采购人应急管理科人员管理，根据采购人需求随时调整更新不适合采购人工作需求人员。 2. 遇重大活动，或接到采购人委托的专项重大任务后，积极配合委托人工作，投入充足人员、设备，保证服务质量措施。 3. 临时举办大型展览活动能组织 200 人以上保安协调能力。

（二）人员配备总体要求

1、人员总体配备

本项目最低服务人数为 40 人，表格中内容为实质性响应条款：

岗位	人数	人员要求	说明
项目经理	1	男性，25-55 岁，身高 170CM 以上，学历要求高中以上，有 3 年以上担任过保安队长的经验，身体健康，取得公安机关发放的保安员证。	(1) 至少 40 人取得公安机关发放的保安员证； (2) 至少 5 人取得消防设施操作员证书；
保安队长	2	男性，18-55 岁，身高 170CM 以上，高中及以上文化程度，身体健康，经过正规培训，取得公安机关发放的保安员证，具有较强的文字材料业务能力，工作细心、责任心强。	
安保人员	37	男性，18-55 岁，高中及以上文化程度，身体健康，经过正规培训。	
合计	40		

2、人员管理要求及考核标准

一、保安工作规范

(1) 采取统一作息、统一出操、统一上岗、统一着装、统一装备，集中招聘、集中培训、集中管理的军事化管理和工作质量标准化、工作要求制度化、工作流程化相结合的管理模式；

(2) 实行 24 小时工作制和分区域定点巡逻责任制，巡逻人员在本区域内白天、夜间不间断巡逻，严格按照巡逻线路、巡逻点位、巡逻时间进行巡逻；

(3) 值班时间内统一制式着装，戴帽子、扎腰带、戴值勤标志等，保持良好的精神状态，保持通讯工具 24 小时畅通；

(4) 巡逻记录填写认真、规范、清楚，工作交接有序，每周书面报告一周工作情况；

(5) 对园区及雕塑展馆内发生打架、斗殴、盗窃、滋事、火险等案事件和突发事件、安全事故，要第一时间进行控制、劝导、疏散并同时向上级报告，按指令果断采取措施、及时处置；

(6) 做好园区大型活动值班警卫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

(7) 积极完成采购人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考核办法

郑州市雕塑公园保安服务标准考核办法细则

项目	编号	服务规范内容	考核评分参照标准	备注
仪容仪表	1	上岗时着公司统一发放的服装，着装整洁，配带号牌。	总分 5 分， 每违反一次扣除 0.5 分， 扣除乙方 50 元/次。	安保人员考核评分要严格按照服务规范内容评定，与工资收入挂钩。安保人员出现违规行为时，采购人按照每 0.1 分扣除 10 元的罚款标准予以执行。每月评分低于 45 分的安保人员，单位有权要求安保公司调换人员。
	2	不留长发、不蓄胡须，头发梳理整齐，不蓬乱。		
	3	不佩戴金、银、玉饰品或其它金属、非金属饰品。		
	4	在岗期间应保持良好仪态。		
行为举止	5	与市民群众沟通或纠正违规行为时，态度和蔼，用语规范，避免因服务不规范而引起争执、投诉。	总分 20 分， 每违反一次扣除 1 分， 扣除乙方 100 元/次。	
	6	值勤时遇到群众违规行为，耐心劝阻后仍拒不听劝的，及时向保安队长报告。		
	7	文明值勤，严禁与市民群众发生言语及肢体冲突，做到耐心沟通。		
	8	尊重各级领导，团结同事，互帮互助。		
工作纪律	9	对群众提出的合理问题或困难帮助请求，及时给予合理答复，尽力给予帮助，不接受群众物质答谢。	总分 25 分， 每违反一次扣除 1 分， 扣除乙方 100 元/次。	
	10	严禁迟到、早退或中途无故离岗。值班时间不允许脱岗，严禁饮酒。		
	11	上班期间严禁做与工作无关的事情。当班人员，未经队长书面同意严禁私自外出。		
	12	安保人员不得在站岗、巡逻期间抽烟。		
	13	严格按照值班时间表排定的时间及班次值班，未经队长书面同意严禁私自换班。		
	14	保持办公环境清洁，室内桌面抽屉无杂物。服务执勤日志及消防安全检查日志记录连续、简要、不遗漏，日志字迹清晰无涂改，严禁提前记载。		
	15	按时交接班，交接班记录内容(交接班人、		

		物品)清楚, 有队长签名。		
	16	有事履行请假手续, 未经批准不得离岗。		

郑州市雕塑公园保安人员考核奖惩实施细则

1. 奖励实施

(1) 针对单位安保工资及保安队伍建设提出合理化意见并被采用的, 月底考核加 0.5 分。

(2) 拾金不昧、热心助人、见义勇为, 自觉维护单位形象和保安队伍形象, 受市民群众表扬, 产生良好社会反响者, 月底考核加 1 分。

(3) 执勤中认真履行职责, 为市民群众或单位避免重大损失的, 月底考核加 1.5 分。

(4) 工作中发现安全隐患, 及时采取措施, 避免事故发生的, 月底考核加 1.5 分。

(5) 及时发现和扑灭火灾, 或积极协助有关部门扑灭火灾, 避免单位重大损失的, 月底考核加 2 分。

2. 惩罚实施

(1) 不按规定时间上下班, 迟到、早退一次扣 0.5 分;

(2) 不请假、无故矿工扣 1 分; 三次以上者予以辞退;

(3) 在交接班过程中, 不按规定实地交接的每人各扣 1 分;

(4) 交接班记录簿不按规定填写, 字迹不工整者扣 0.5 分;

(5) 对于安保器械及日常办公用品随意损坏、丢失者, 除照价赔偿外, 扣 1 分;

(6) 在执岗过程中不按工作程序巡逻, 巡逻时间次数与巡视记录等填写不符, 发生一次扣 0.5 分;

(7) 在当班中不请示, 随意脱岗, 办私事扣 1 分, 累计三次以上者予以辞退;

(9) 在值班中, 执勤室内务不整洁, 物品不按要求摆放, 当班者每人各扣 0.5 分;

(10) 在执岗中形象不佳, 不按规定着装, 保安服与便服混穿, 发生一

次扣 0.5 分；

(11) 严格执行文明用语，礼貌待人的保安用语规范规定，不按规定者每次扣 2 分；

(12) 在巡逻执勤中，严格落实保安员巡逻工作规程，不按保安员巡逻工作规程执行的，每违反一项扣 1 分；

(14) 带酒气上岗、当班饮酒者予以辞退；

(15) 在当班执岗中，对发生的问题或事故，未按有关规定及时上报的扣 2 分；

(16) 对于单位组织的公益性活动，以及组织的学习、培训、开会、按规定应参加而无故不参加，又未经过领导审批的，一次扣 1.5 分；

(17) 在保安服务中，不按规定进行文明服务，被群众投诉的扣 3 分，两次以上予以辞退；

(18) 在工作中相互之间不协调、不支持、不团结，而影响工作造成不良反映的，对责任者根据情节扣 0.5-2 分；

(19) 在工作中不服从领导，不服从分配，无理取闹，影响正常工作开展扣 2 分，情节严重者予以辞退；

(20) 对组织的正常业务、学习和培训，在考核和考试中，按规定要求没有达到标准和不及格者，予以辞退。

(21) 在岗期间，未保持良好仪态的，扣 0.5 分；

(22) 佩戴金、银、玉饰品或其它金属、非金属饰品，扣除 0.5 分；

(23) 值勤时遇到游客违规行为，耐心劝阻后仍拒不听劝的，及时向保安队长报告，未做到及时报告的，扣除 1 分；

(24) 对游客提出的合理问题或困难帮助请求，及时给予合理答复，尽力给予帮助，不接受群众物质答谢，有违反的，扣除 1 分；

(25) 上班期间严禁做与工作无关的事情。当班人员，未经队长书面同意严禁私自外出，有违反的，扣除 1 分；

(26) 安保人员不得在站岗、巡逻期间抽烟，违反规定的扣除 1 分；

(27) 严格按照值班时间表排定的时间及班次值班，未经队长书面同意

严禁私自换班，违反扣 1 分；

（28）保持办公环境清洁，室内桌面抽屉无杂物。服务执勤日志及消防安全检查日志记录连续、简要、不遗漏，日志字迹清晰无涂改，严禁提前记载，违反规定的扣 1 分；

备注：总分 50 分，安保人员考核评分要严格按照服务规范内容评定，与工资收入挂钩。安保人员出现违规行为时，每月评分低于 45 分的安保人员，单位有权要求安保公司调换人员。

（三）总体服务要求

1、负责郑州市雕塑公园的安保工作；主要包括园区出入口安全管理、园区内昼夜安全巡逻、反恐防暴、大型活动秩序维护以及采购人安排的临时性工作等内容；

2、安全管理到位，保安岗位设置严密，明确责任区域和相互支援，增加巡查密度。

3、日间加强监控，夜间实行封闭，制订《应急预案》以应付突发事件，杜绝管理不到位所引发的盗抢等各类案件。

4、反恐工作：获得事件信息的任何人都应当在第一时间向管理部门报告，并同时拨打 110 报警。立即组织现场人员，迅速建立警戒线，使犯罪分子无法靠近游客，防止事态扩大。

5、在园区内发现被盗抢情况，10 分钟内向管理部门报告，根据管理部门意见同时拨打 110 报警，配合警察调查现场，事后及时总结，加强安全巡查。

6、负责园区的日常安保工作，发现不文明旅游行为、破坏园区资产行为的，及时制止、处理并及时向采购人管理部门报告；

7、负责园区正常秩序的维护，协助园区工作人员对突发事件进行处置、接受园区内游客求助及处理轻微纠纷工作；

8、根据园区旅游服务安全工作需要，在国家法定假日和园区举办大型活动期间全员在岗，原则上不安排调休（特殊情况以通知为准）。

9、负责安保档案工作，做好交接验收资料、巡逻记录、突发事件记录、投诉与处理记录、其他管理与服务活动记录等资料，集中保存统一管理。

（四）岗位职责

1. 项目经理

- （1）严格遵守郑州市雕塑公园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
- （2）负责雕塑公园安保日常的全面工作。
- （3）完成领导交给的其他任务。

2. 保安队长

- （1）严格遵守郑州市雕塑公园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
- （2）认真贯彻落实本单位及保安队长的各项工作部署。统一保安调动，带领保安队员完成安保任务，确保岗点安全无事故。
- （3）负责做好保安的思想教育工作。
- （4）负责保安的考勤考核工作。

（五）特殊服务要求

遇重大展览活动，或接到采购人委托的专项重大任务后，能组织协调 200 人以上保安能力。

第三章 商务需求

序号	服务项目	详细需求	资料要求	是否实质性响应
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中小微企业、残疾人企业、监狱企业优惠政策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执行。 注：此项目只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租赁和商业服务业 供应商应如实填报，如有虚假，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是
二、报价要求				
1	报价	供应商须认真贯彻执行项目所在地最低工资标准，人		是

		员工工资待遇和社会保险,不得低于郑州市执行的最低标准, 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三、人员配备				
	专 业 技 术 人 员 职 业 资 格	所有需要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要求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提供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	是

第五部分 评标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等法律法规制度规定，集中采购机构负责组织评审工作，评审委员会负责具体评审事务，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进行。

第一章 资格审查

在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并将资格评审结果提交评标委员会。资格审查的内容如下：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1	投 标 人 应 符 合 的 基 本 资 格 条 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提供的《资格承诺声明函》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投标人提供的《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7) 中小企业声明函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8) 《保安服务许可证》	供应商提供具有公安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2	无失信行为记录	集采机构在评审当日对所有投标人的信用情况进行查询(查询结果留档保存)，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拒绝。 [查 询 渠 道：“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 /) 网 站、中 国 政 府 采 购 网(http://www.ccgp.gov.cn)网站]	

第二章 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投标人总得分为价格、商务、技术等评定因素分别按照相应权重值计算分项得分后累计。

第三章 评标程序

（一）评委会组建

评标工作由集中采购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集中采购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位后，推举其中一位评审专家担任评审组长，并由评审组长牵头该项目评审工作。评标委员会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二）评审流程

评审分为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两个阶段。

1. 初步评审分为符合性评审和实质性响应评审，评委会成员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审查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效，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符合性检查资料表（样表）如下：

符合性检查表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标准
1	投标文件的签署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投标文件的组成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投标有效期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	投标总价或分项报价不允许高于财政预算限额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6	投标报价不允许有严重缺漏项目或所投产品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不全	
7	投标人的报价不允许低于其成本，或低于成本但不能做出合理说明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8	服务期、服务地点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9	招标文件未规定允许有替代方案时，不允许同时提供两套或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或报价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0	不允许将一个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详细评审时评委会成员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供应商投标文件的价格、商务、技术等因素进行打分。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标书进行评价、打分，并对打分情况进行认真核查，个别评委对同一投标人同一评分项的打分偏离较大的，应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再次核对，确属打分有误的，应及时进行修正。

复核后，评标委员会组长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3. 确定中标供应商。本项目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供应商。

评标委员会按各投标人评审后的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最后确定一名投标人为中标供应商。

（三）澄清有关问题。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第四章 评标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投标报价 (15%)		15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有效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div \text{投标报价}) \times 15 \text{ 分}$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2	商务部分 (34%)	项目经理	5 分	(1) 拟派项目经理具有中级以上消防设施操作员的得 2 分；(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没有提供不得分) (2) 拟派项目经理具有大专(或)以上学历、5 年(含)以上相关管理工作任职经历得 3 分。(提供学历证书原件扫描件，5 年(含)以上相关管理工作任职经历证明资料，没有提供不得分)	
		企业资质	3 分	供应商提供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满分 3 分。(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未提供或证书失效不得分。)	
		投标人业绩	10 分	供应商具有近三年以来(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担过体育场馆类、展览馆类、图书馆类、文物展馆类、文博场馆类似项目业绩合同，每有一份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 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合同原件的扫描件，提供服务期内任意一个月转账凭证和发票，没有提供不得分)	
		人员配备	10 分	(1) 拟派保安服务人员的具有保安员执业资格证的退伍军人，每提供 1 人得 1 分；此项最多得 5 分。(须提供退伍军人证和保安员执业资格证原件扫描件，没有提供不得分。) (2) 拟派保安队长具备专科(含专科)以上学历，并持有中级消防设施操作员证书得 5 分(提供学历证书原件扫描件，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不提供不得分)。	

		岗位设置	6分	项目机构设置框架完善、内部管理职责分工明确、人员录用培训和考核办法完善。 机构及岗位设置完整，运作机制有效的，内部管理职责分工明确、人员录用培训和考核办法完善的，得6分； 有1项不响应，其余完全响应、可行，得4分； 有2项不响应，其余完全响应、可行，得2分； 3项以上不满足或不提供，得0分。	
3	技术部分 (51%)	总体方案	6分	供应商提供详细安保服务总体方案，包括且不限于日常服务内容及工作流程、考核机制、服务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措施。 完全响应，方案可行，得6分；有1项不响应，其余完全响应、可行，得4分；有2项不响应，其余完全响应、可行，得2分；3项以上不满足或不提供，得0分。	
		安全防范、秩序维护管理方案与措施	10分	项目的安全防范、秩序维护管理方案及措施完全响应，方案可行，得10分；有1项不响应，其余完全响应、可行，得8分；有2项不响应，其余完全响应、可行，得4分；3项以上不满足或不提供，得0分。	
		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消防预案方案及措施	5分	项目的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消防预案方案及措施完全响应，方案可行，得5分；有1项不响应，其余完全响应、可行，得3分；2项以上不满足或不提供，得0分。	
		应急预案	10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在服务期间提供安全生产、反恐、群体性事件、重大活动、专项事件、各类刑事、治安案件、水灾、火灾、突发溺水、突发疾病、灾害事故、灾害性天气等突发情况应急预案完全响应，方案可行，得10分；有1-2项不响应，其余完全响应、可行，得8分；有3-4项不响应，其余完全响应、可行，得4分；4项以上不响应或不提供，得0分。	
		培训演练计划	4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培训和组织演练计划完全响应，方案可行，得4分；有1项不响应，其余完全响应、可行，得2分；2项以上不响应或不提供，得0分。	

		设备配 备	5 分	供应商根据为拟投入本项目安保人员配置的各种安保用具（包括但不限于对讲机，执法仪，电棍，橡胶棒，保安服装，钢叉，盾牌，防刺背心，防刺手套，抓捕器，头盔，抢光手电、喊话器）等，根据提供的设备的数量、齐备性、先进性等，设备配置合理、数量充足、齐全，完全满足招标需求的，得 5 分；配备少 1-2 项的得 2 分；2 项以上不满足或不提供，得 0 分。	
		档案管 理	5 分	负责安保档案工作，做好交接验收资料、巡逻记录、突发事件记录、投诉与处理记录、其他管理与服务活动记录等资料；负责消防档案管理、做好设备保养及维修记录，集中保存统一管理。档案管理方案完全响应，方案可行，得 5 分；有 1 项不响应，其余完全响应、可行，得 3 分；有 2 项不响应，其余完全响应、可行，得 1 分；3 项以上不满足或不提供，得 0 分。	
		其他要 求	6 分	（1）供应商服从采购人应急管理科人员管理，根据采购人需求随时调整更新不适合采购人工作需求人员（提供相应承诺书），接受采购人的监督检查，并对发现的问题能按要求整改到位的承诺及措施。 （2）遇重大活动，或接到采购人委托的专项重大任务后，积极配合委托人工作，投入充足人员、设备，保证服务质量措施。 （3）临时举办大型展览活动能组织 200 人以上保安协调能力保障措施。 完全响应，方案可行，得 6 分；有 1 项不响应，其余完全响应、可行，得 4 分；有 2 项不响应，其余完全响应、可行，得 2 分；3 项以上不满足或不提供，得 0 分。	

备注：投标报价均包括完成该项目的人工成本（包括员工工资和按政府规定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用）、利润、税金、管理费、服装等所有伴随的其他费用。

第五章 无效投标条款

评标委员会评审时，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应为无效投标：

（一）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二）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 CA 签章，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加盖单位的 CA 签章的。

（三）投标文件出现多个投标方案或投标报价的。

（四）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限价或公布的采购预算的。

（五）投标产品不符合必须强制执行的国家标准的。

（六）投标文件含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

（七）评审过程中，在商务、技术、售后等有实质性响应条款，供应商没有实质性响应的。

（八）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豫财购〔2021〕6 号）的文件要求，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2）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6）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7）不同供应商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8）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第六章 废标条款

评标委员会评审时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应予废标：

-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二）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三）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

河南省工人文化宫安保服务项目

安保服务承包合同

甲方（发包人）：_____

乙方（承包人）：_____

为做好郑州雕塑公园安全保卫工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河南省工人文化宫安保服务项目的安保服务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管理范围

郑州市雕塑公园位于郑州市高新区化工路28号，管理面积448300m²，其中绿化357457.64 m²；硬化79887.65 m²；水面49331 m²。

第二条 委托管理事项

1、雕塑艺术馆展厅、游园市民的安全服务、安全检查、公共区域秩序管理、雕塑作品及园区内安保执勤、巡逻哨24小时执勤、巡逻与备勤、雕塑看守与参观秩序管理、停车秩序管理、门卫管理、消防器材的使用、检查、微型消防站人员培训、24小时战备执勤、维护公共安全、控制突发性事件、协助消防、公安机关做好防火、防盗、防破坏、防治安事故和防刑事案件工作，确保人身、财产安全。具体服务内容详见附件1：《服务内容及要求》；

2、甲方赋予的其它临时性安保勤务任务以及法规和政策规定由管理公司管理的其它事项。

第三条 合同期限

服务期限2年，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四条 甲方责任

1、甲方对乙方提供服务的保安服务和保安人员进行监督和考核。

2、对有违纪违规等不符合单位考核要求的保安人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乙方应在3 日内更换，超过3 日乙方仍无法更换符合甲方要求的人员，按照奖惩制度作相应的处理。

3、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安保服务费。

第五条 乙方责任

1、乙方自行解决保安人员必备的工作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值班室、办公桌椅、通讯联络工具，组织训练学习的场所、食宿等等。

2、乙方指派 40名保安员负责承包范围内的安全护卫工作。保安队伍需配备1名队长（乙方指派，报甲方认可），2名副队长（乙方指派，报甲方认可），并由乙方支付相关岗位津贴。

3、派遣人员应相对稳定，月度流失率小于5%，派遣人员经政审、培训、考核合格，经过有关保安方面的培训和消防部门的相关培训，具备保安专业知识。

4、保安员应严格履行甲方规定的岗位职责要求，主要负责维护公园的秩序、站岗、巡逻、登记、消防、雕塑建筑监管及相关保卫等日常工作。

5、发生在执勤区域内的刑事案件、治安案件和治安灾害事故，及时处理并报告甲方，采取措施保护发案现场，协助公安机关侦查各类治安刑事案件，依法妥善处理责任范围内的其它突发事件。

6、落实防火、防盗、防破坏等安全防范措施，发现责任区域内的安全隐患，及时报告甲方并协助予以处理。

7、乙方保安人员应熟悉作业区域内存在的危险源及环境因素，以免出现不必要人身伤害、财产损失及环境破坏等安全事件。

8、为保安人员配备制服（佩戴保安服装的各种警用标志）及基本保安装备，并负责保安人员的工资及国家规定应缴纳的社会保险及人身意外保险。

9、进驻甲方队员的夏、冬季补贴费由乙方自行按规定予以发放。

10、进驻甲方队员的保险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11、乙方自行解决通信及相关设备，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12、加强对保安员的在岗培训、监督和管理，确保安全服务的优质高效。

13、甲方有权直接向乙方驻点全体保安人员布置保卫额外任务，而乙方要配合完成甲方布置的各项任务。

14、遇临时性突发事件，须无偿提供相关服务。

15、乙方应遵守安全管理规定，安全、文明、合法作业，对工作人员加强安全教育管理，做好消防设备、监控设备等各类公共设施的日常维护保养、安全防护设施的设置维护，合同期内如发生违法违纪、安全责任事故或其他意外事故，均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合同过程中造成甲方人员或第三人财产损失或人身损害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六条服务费及支付方式

1、服务费用：本项目安保服务费（人民币）¥_____元/年，大写：每年；2年合计总服务费用（人民币）¥_____，大写：_____；

2、考核和费用核算：甲方按照附件2：《考核办法》对乙方进行考核和验收，并按照考核结果按月度核算服务费；甲方保留对考核办法修订的权利，在合同执行过程中，甲方可根据法规政策及上级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对考核办法进行修订。

3、支付方式：根据资金到位情况，按月支付款项，财政资金拨付至甲方账户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根据验收情况将上月服务费用支付给乙方。如遇国家规定的节假日或财政资金拨付迟延等特殊情况下，时间相应顺延。支付价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出具正式的税务发票，如查验出该发票为假发票，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剩余全部款项。

第七条履约保证金

为优化营商环境，减轻企业负担，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第八条知识产权及保密责任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第九条违约责任

1、乙方提出终止合同的，须向甲方支付3个月的安保服务费作为违约赔偿金。

2、因乙方保安人员进行保安服务工作时的过失或故意行为，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负责承担赔偿责任。

3、乙方拟派有保安资格证的人员应与投标时承诺的一致，否则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相应人员并向乙方收取全年合同金额百分之五的违约金，乙方经甲方催告仍不予更换的，甲方向监管部门报备后解除合同，乙方需因此承担合同总价30%的违约金。

4、甲方因追究乙方违约责任或向乙方追偿所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公证费、鉴定费、差旅费及其他为实现合同权利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全额承担。

第十条通知与送达

1、乙方确认以下送达方式及信息可靠有效：

联络代表及电话：_____

邮 寄 地 址：_____

2、乙方确认其接收的所有通知及文件资料均可以采用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专人送递、邮递或电邮等方式进行传达。在以下情况发生时，视为乙方收到通知：

（1）如以邮递方式寄至上述邮寄地址，当邮件被签收、拒收或退回时；

（2）如以专人送递方式交予上述各方代表，当送达时；

（3）如以电邮方式发送，当邮件发送至对方邮箱服务器时；

- (4) 如以电话方式，以电话接通时。
- (5) 如以短信方式，以短信发送成功时。
- (6) 如以微信方式，以微信发送成功时。

3、上述视为收到通知时间与实际收到时间不符者，以较早时间为准。乙方若变更本合同所载联络信息，应当不晚于变更做出前5日以本条款约定方式通知甲方，方为有效。

第十一条 合同的变更与终止

- 1、本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届满，合同自行终止。
- 3、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不可抗力的因素，双方协商以补充合同方式解决。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由甲方所在地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一式___份，甲方发包人执___份，乙方执___份、财政部门备案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附件1：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园区建筑物及公共区域				
服务内容	园区公共区域秩序管理、雕塑艺术馆展厅、游园市民的安全服务、安全检查、秩序维护、雕塑作品及园区内安保执勤、巡逻哨 24 小时执勤、巡逻与备勤、雕塑看守与参观秩序管理、停车秩序管理、门卫管理、消防器材的使用、检查、微型消防站人员培训、24 小时战备执勤、维护公共安全、控制突发性事件、反恐防恐、防火防盗防各类设施破坏、协助消防、公安机关做好防火、防盗、防破坏、防治安事故和防刑事案件工作，确保人身、财产安全。完成赋予的其它临时性大型展览活动安保勤务任务等。			
基本服务需求	1. 建立完善的安保管理制度，包括且不限于日常服务内容及工作流程、考核机制、服务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措施。 2. 根据园区人流大，雕塑艺术品多等方面提供专业化、创新型安保意见并报业主方审核； 3. 定期接受监督, 针对缺陷性服务及时改正并自愿接受监督； 4. 做好安全防范和日常巡逻工作, 及时发现和处理各种事故隐患，迅速有效地处置突发事件，确保园区生产安全平稳运行、无不稳定因素存在。 5. 按照《保安服务管理条例》及《防护级别规定》标准提供安保服务，用于完成本项目安保服务工作。			
二、消防系统安全维护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备注
1	消火栓消防泵	XBD5.0/15G-L（立式单级消防泵组）	2 台	青少年雕塑制作中心
2	喷淋消防泵	XBD5.2/30G-L（立式单级消防泵组）	2 台	青少年雕塑制作中心
3	消火栓泵	XBD4.1/30G-G	2 台	雕塑展厅
4	喷淋泵	XBD5.0/40G-G	2 台	雕塑展厅

5	消火栓泵控制柜		2 台	青少年雕塑制作中心、雕塑展厅各一台
6	喷淋泵控制柜		2 台	青少年雕塑制作中心、雕塑展厅各一台
7	消火栓	65 接口	90 处	
8	灭火器	水基、干粉	182 具	
服务内容	配合采购人对辖区内消防系统进行检查维护，确保消防系统的正常运行。			
基本服务需求	1、建立完善的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制定消防预案。 2、合采购人进行消防安全工作，定期检查保养消防设备，维保质量达到消防要求，保证消防设备开通率及完好率。 3、每月对消防设备定期检查一次，重大节日增加检查次数，有故障时，通知维修人员及时到场。			
三、安防护卫、秩序管理需求				
服务内容	建立安防监测制度，负责安全目标的护卫及公共秩序管理，含安防监测、门岗、巡岗、防恐、防盗抢、交通及车辆停放、来访登记、报刊收发等。			
基本服务需求	1、建立传达、保安、车辆、道路及其公共秩序等管理制度并认真落实，确保正常工作环境 and 安全。 2、明确安全防范、秩序维护、巡逻、门岗、巡岗、防恐、防盗、防各类设施破坏、交通及车辆停放、来访登记、报刊收发、安防监测、安全目标护卫及公共秩序管理方案。 3、维护和保证防盗、防火等报警监控设备的正常运行，对公共区域的安全状况实行 24 小时监控，做好安全防范和日常巡视工作，及时发现和处理各种事故隐患，迅速有效地处置突发事件。			
安防器材	配备对讲机，执法仪，电棍，橡胶棒，保安服装，钢叉，盾牌，			

	防刺背心，防刺手套，抓捕器，头盔，强光手电、喊话器等
服务标准	满足采购人要求
四、突发情况应急响应需求	
服务内容	针对安全生产、反恐、群体性事件、防盗抢、水灾、火灾、溺水、突发疾病、灾害事故、灾害性天气等突发情况，建立全面的应急响应机制。在突发情况发生时迅速响应、协调资源、控制事态，确保人员安全、财产保护和秩序恢复。
基本服务需求	1、明确各类突发情况的应对措施和责任分工，确保在突发情况发生时能够迅速、有序地响应。 2、安保服务人员具有相应的应急意识和处置能力，熟悉应急预案和处置流程，能够在最短时间内做出正确反应。 3、针对在服务期间可能出现的重大活动、专项事件、安全事件、各类刑事、治安案件和各类灾害事故等突发事件，具有详细的专项和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方案。
五、培训演练计划	
服务内容	针对各岗位日常工作内容及职责制定合理、完善的安保及消防培训和组织演练计划，确保配备人员熟悉岗位技能。
基本服务需求	1. 定期组织消防技能培训和消防演练，制定组织消防培训和演练计划方案。 2. 定期组织安保技能培训和应急演练，制定组织安保培训和演练计划方案。
六、档案管理	
服务内容	做好各类资料档案管理
基本服务需求	负责安保档案工作，做好交接验收资料、巡逻记录、突发事件记录、投诉与处理记录、其他管理与服务活动记录等资料；负责消防档案管理、做好设备保养及维修记录，集中保存统一管理。
七、其他	
服务内容	接受采购人监督检查、日常工作档案详细健全，临时举办大型展

	览活动应具有抽调协助能力
基本服务需求	1. 对安保人员进行日常管理，随时接受采购人的监督检查，并对发现的问题能按要求整改到位的承诺及措施，必须服从采购人应急管理科人员管理，根据采购人需求随时调整更新不适合采购人工作需求人员。 2. 遇重大活动，或接到采购人委托的专项重大任务后，积极配合委托人工作，投入充足人员、设备，保证服务质量措施。 3. 临时举办大型展览活动能组织 200 人以上保安协调能力。

二、人员总体配备

岗位	人数	人员要求	说明
项目经理	1	男性，25-55 岁，身高 170CM 以上，学历要求高中以上，有 3 年以上担任过保安队长的经验，身体健康，取得公安机关发放的保安员证。	(1) 至少 40 人取得公安机关发放的保安员证； (2) 至少 5 人取得消防设施操作员证书；
保安队长	2	男性，18-55 岁，身高 170CM 以上，高中及以上文化程度，身体健康，经过正规培训，取得公安机关发放的保安员证，具有较强的文字材料业务能力，工作细心、责任心强。	
安保人员	37	男性，18-55 岁，高中及以上文化程度，身体健康，经过正规培训。	
合计	40		

三、岗位职责

1. 项目经理

(1) 严格遵守郑州市雕塑公园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

(2) 负责雕塑公园安保日常的全面工作。

(3) 完成领导交给的其他任务。

2. 保安队长

(1) 严格遵守郑州市雕塑公园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

(2) 认真贯彻落实本单位及保安队长的各项工作部署。统一保安调动，带领保安队员完成安保任务，确保岗点安全无事故。

(3) 负责做好保安的思想教育工作。

(4) 负责保安的考勤考核工作。

(三) 保安工作规范

(1) 采取统一作息、统一出操、统一上岗、统一着装、统一装备，集中招聘、集中培训、集中管理的军事化管理和工作质量标准化、工作要求制度化、工作内容流程化相结合的管理模式；

(2) 实行24小时工作制和分区域定点巡逻责任制，巡逻人员在本区域内白天、夜间不间断巡逻，严格按照巡逻线路、巡逻点位、巡逻时间进行巡逻；

(3) 值班时间内统一制式着装，戴帽子、扎腰带、戴值勤标志等，保持良好的精神状态，保持通讯工具24小时畅通；

(4) 巡逻记录填写认真、规范、清楚，工作交接有序，每周书面报告一周工作情况；

(5) 对园区及雕塑展馆内发生打架、斗殴、盗窃、滋事、火险等案事件和突发事件、安全事故，要第一时间进行控制、劝导、疏散并同时向上级报告，按指令果断采取措施、及时处置；

(6) 做好园区大型活动值班警卫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

(7) 积极完成甲方交办的其他任务。

附件2：考核办法

郑州市雕塑公园保安服务标准考核办法细则

项目	编号	服务规范内容	考核评分参照标准	备注
仪容仪表	1	上岗时着公司统一发放的服装，着装整洁，配带号牌。	总分 5 分，每违反一次扣除 0.5 分,扣除乙方 50 元/次。	安保人员考核评分要严格按照服务规范内容评定，与工资收入挂钩。安保人员出现违规行为时，甲方按照每 0.1 分扣除 10 元的罚款标准予以执行。每月评分低于 45 分的安保人员，单位有权要求安保公司调换人员。
	2	不留长发、不蓄胡须，头发梳理整齐，不蓬乱。		
	3	不佩戴金、银、玉饰品或其它金属、非金属饰品。		
	4	在岗期间应保持良好仪态。		
行为举止	5	与市民群众沟通或纠正违规行为时，态度和蔼，用语规范，避免因服务不规范而引起争执、投诉。	总分 20 分，每违反一次扣除 1 分,扣除乙方 100 元/次。	
	6	值勤时遇到群众违规行为，耐心劝阻后仍拒不听劝的，及时向保安队长报告。		
	7	文明值勤，严禁与市民群众发生言语及肢体冲突，做到耐心沟通。		
	8	尊重各级领导，团结同事，互帮互助。		
工作纪律	9	对群众提出的合理问题或困难帮助请求，及时给予合理答复，尽力给予帮助，不接受群众物质答谢。	总分 25 分，每违反一次扣除 1 分，扣除乙方 100 元/次。	
	10	严禁迟到、早退或中途无故离岗。值班时间不允许脱岗，严禁饮酒。		
	11	上班期间严禁做与工作无关的事情。当班人员，未经队长书面同意严禁私自外出。		
	12	安保人员不得在站岗、巡逻期间抽烟。		
	13	严格按照值班时间表排定的时间及班次值班，未经队长书面同意严禁私自换班。		
	14	保持办公环境清洁，室内桌面抽屉无杂物。服务执勤日志及消防安全检查日志记录连续、简要、不遗漏，日志字迹清晰无涂改，严禁提前记载。		
	15	按时交接班，交接班记录内容(交接班人、物品)清楚，有队长签名。		
	16	有事履行请假手续，未经批准不得离岗。		

郑州市雕塑公园保安人员考核奖惩实施细则

1. 奖励实施

(1) 针对单位安保工资及保安队伍建设提出合理化意见并被采用的，月底考核加0.5分。

(2) 拾金不昧、热心助人、见义勇为，自觉维护单位形象和保安队伍形象，受市民群众表扬，产生良好社会反响者，月底考核加1分。

(3) 执勤中认真履行职责，为市民群众或单位避免重大损失的，月底考核加1.5分。

(4) 工作中发现安全隐患，及时采取措施，避免事故发生的，月底考核加1.5分。

(5) 及时发现和扑灭火灾，或积极协助有关部门扑灭火灾，避免单位重大损失的，月底考核加2分。

2. 惩罚实施

(1) 不按规定时间上下班，迟到、早退一次扣0.5分；

(2) 不请假、无故矿工扣1分；三次以上者予以辞退；

(3) 在交接班过程中，不按规定实地交接的每人各扣1分；

(4) 交接班记录簿不按规定填写，字迹不工整者扣0.5分；

(5) 对于安保器械及日常办公用品随意损坏、丢失者，除照价赔偿外，扣1分；

(6) 在执岗过程中不按工作程序巡逻，巡逻时间次数与巡视记录等填写不符，发生一次扣0.5分；

(7) 在当班中不请示，随意脱岗，办私事扣1分，累计三次以上者予以辞退；

(9) 在值班中，执勤室内务不整洁，物品不按要求摆放，当班者每人各扣0.5分；

(10) 在执岗中形象不佳，不按规定着装，保安服与便服混穿，发生一次扣0.5分；

(11) 严格执行文明用语，礼貌待人的保安用语规范规定，不按规定者每次扣2分；

(12) 在巡逻执勤中，严格落实保安员巡逻工作规程，不按保安员巡逻工作规程执行的，每违反一项扣1分；

(14) 带酒气上岗、当班饮酒者予以辞退；

(15) 在当班执岗中，对发生的问题或事故，未按有关规定及时上报的扣2分；

(16) 对于单位组织的公益性活动，以及组织的学习、培训、开会、按规定应参加而无故不参加，又未经过领导审批的，一次扣1.5分；

(17) 在保安服务中，不按规定进行文明服务，被群众投诉的扣3分，两次以上予以辞退；

(18) 在工作中相互之间不协调、不支持、不团结，而影响工作造成不良反映的，对责任者根据情节扣0.5-2分；

(19) 在工作中不服从领导，不服从分配，无理取闹，影响正常工作开展扣2分，情节严重者予以辞退；

(20) 对组织的正常业务、学习和培训，在考核和考试中，按规定要求没有达到标准和不及格者，予以辞退。

(21) 在岗期间，未保持良好仪态的，扣0.5分；

(22) 佩戴金、银、玉饰品或其它金属、非金属饰品，扣除0.5分；

(23) 值勤时遇到游客违规行为，耐心劝阻后仍拒不听劝的，及时向保安队长报告，未做到及时报告的，扣除1分；

(24) 对游客提出的合理问题或困难帮助请求，及时给予合理答复，尽力给予帮助，不接受群众物质答谢，有违反的，扣除1分；

(25) 上班期间严禁做与工作无关的事情。当班人员，未经队长书面同意严禁私自外出，有违反的，扣除1分；

(26) 安保人员不得在站岗、巡逻期间抽烟，违反规定的扣除1分；

(27) 严格按照值班时间表排定的时间及班次值班，未经队长书面同意严禁私自换班，违反扣1分；

（28）保持办公环境清洁，室内桌面抽屉无杂物。服务执勤日志及消防安全检查日志记录连续、简要、不遗漏，日志字迹清晰无涂改，严禁提前记载，违反规定的扣1分；

备注：总分50分，安保人员考核评分要严格按照服务规范内容评定，与工资收入挂钩。安保人员出现违规行为时，每月评分低于45分的安保人员，单位有权要求安保公司调换人员。

第七部分 附件

第一章 投标文件组成

一、封面

二、投标函（格式）

三、报价文件

1、开标一览表（格式）

2、分项报价明细表

四、资格证明文件

1. 资格承诺声明函

2.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3.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可选）

5.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格式）（可选）

五、商务文件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3. 其他证明材料（可选）

六、技术文件

1. 整体服务方案

2. 其他技术材料（可选）

七、其他（可选）

1. 投标人基本情况介绍

2. 其他资料

第二章 格式

一、封面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采购编号（标段）：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地址：

联系方式：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年__月__日

二、投标函（格式）

投标函

采购项目名称：

致：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注册地址：。我方就参加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该项目招标文件所有要求。

二、我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和真实的，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三、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招标货物的供应（或制造）及技术服务。

四、我方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资料，文件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 90 日历天。

五、我方投标报价唯一。即在投标有效期和合同有效期内，该报价固定不变。

六、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以及我方投标文件的各项承诺，按《政府采购法》、《合同法》及合同约定条款承担我方责任。

七、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三、报价文件

（一）开标一览表（格式）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	
分包号	无
投标报价（小写）	¥： 单位（元）
投标报价（大写）	元整
服务期	
服务地点	
备注	

投标人：

法人授权代表：

（投标人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 1.开标一览表按分包填列，每一分包单独一张表开标一览表；
- 2.开标一览表在开标大会上当众宣读，务必填写清楚，准确无误。
- 3.“服务期”、“服务地点”为实质性响应条款，不填写或负偏离均导致废标。
- 4.该表可扩展为其他分包。

（二）分项报价明细表

注：人员工资待遇和社会保险，不得低于郑州市执行的最低标准，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四、资格证明文件

（一）资格承诺声明函

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本项目采购单位）及 XXX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

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公司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经办人（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

3.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本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以上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可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5.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可选）

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五、商务文件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

致：（集中采购机构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姓名）在（投标人名称）任（职务名称）职务，
是（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

致：（集中采购机构名称）：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名称）是（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授权（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签字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3. 其他商务材料

六、技术文件

1.整体服务方案（格式自定）

2.其它技术材料（可选）

七、其他（可选）

第八部分 告知函

第一章 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郑州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郑州市财政局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和《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和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郑财购〔2018〕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入口”查询联系。